

合肥四方磷复肥有限责任公司

总下水处理装置提标升级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5月22日，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批复等要求，合肥四方磷复肥有限责任公司主持召开总下水处理装置提标升级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以下简称“验收组”），验收组由合肥四方磷复肥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3位行业专家组成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建设单位介绍了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验收监测单位汇报了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情况，验收组队项目现场进行踏勘，并查阅了有关环保资料，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次技改项目位于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桥头集镇四方磷复肥有限责任公司现有污水处理站南侧（北纬 N31° 45′ 17.99″ 东经 E117° 33′ 58.38″），为在原有污水处理站的基础上，新增构筑物和设备，主要有浓水收集池、淡水调节池、反应池、两级 A/O 生化处理系统、污泥脱水系统、设备厂房、泵、风机及电气仪表系统等，改变污水处理工艺及流程，建设处理规模为 1200m³/d 污水处理装置能力的污水处理站，现厂区污水已转入本装置进行处理，同时入河排污口位置保持不变。项目新增占地面积 6100 平方米，总投资 1068.70 万元，均用于环保投资。该项目于 2018 年 4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8 月竣工，2018 年 9 月试生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合肥四方磷复肥有限责任公司总下水处理装置提标升级改造项目于 2017 年 05 月 15 日经肥东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备案（东经信备[2017]20 号），2018 年 04 月宁夏智诚安环安徽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合肥四方磷复肥有限责任公司总下水处理装置提标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01 月 21 日肥东县环境保护局（东环建审[2019]33 号）对《合肥四方磷复肥有限责任公司总下水处理装置提标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068.70 万元，项目本身为环保设施提标项目，均用于环保投资。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总下水处理装置提标升级改造项目全部工程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项目无重大变动内容。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气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主要废气污染源为无组织排放的气体污染物，产生于污泥浓缩池、板框压滤机等。项目产生的臭气主要为 H₂S、氨气、臭气。项目各个单元池体独立，池体均敞开。排放方式为无组织排放。项目通过增加污泥清运频率，减少污泥滞留时间，减少无组织排放量。

（二）废水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系统，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系统排入沙河；污水主要为生产污水，生产污水经过厂区内污水管道系统，排入污水处理总站，处理达标后，经过总下水处理站的排污口，排入沙河，自身产生的污水为站内职工的生活污水，经生活污水收集池收集后并入污水处理总站处理排放。

（三）噪声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于风机、泵类及搅拌装置等设备。项目通过设备选型时尽量选用噪声较小的设备；风机设有隔音外罩，机房所在墙体不设窗户，泵类设备均设置在水池下等方式进行减震降噪。

（四）固体废物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栅渣、污泥和员工生活垃圾、石灰的废旧包装袋等。栅渣定期清掏，主要组成为塑料袋、石块、木材等，可与生活垃圾一同清运。污泥进行定期清掏，经污泥浓缩池浓缩，板框机压滤脱水后运至厂区磷石膏堆场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7 日-8 日进行了现场验收检测，验收期间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中硫化氢、臭气、氨气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

敏感点环境空气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敏感点环境空气中硫化氢、臭气、氨气最大浓度值小于标准限值，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要求。

2、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污水处理站总排口排放的废水 pH 值在限值范围以内，其他各监测因子的两天均值均低于限值要求，满足《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4/2710-2016）与《磷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580-2011）中的标准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厂界外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分析评价：由监测结果表可知，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区域环境噪声均低于标准限值，满足《声环境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厂区固废经现场勘查结果：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栅渣、污泥和员工生活垃圾、石灰的废旧包装袋等。栅渣定期清掏，主要组成为塑料袋、石块、木材等，可与生活垃圾一同清运。污泥进行定期清掏，经污泥浓缩池浓缩，板框机压滤脱水后运至厂区磷石膏堆场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监测工况稳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满足生产工况要求。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废气、废水、噪声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①制定完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并且加强环境保护相关知识的宣传力度、做到环境管理规章制度上墙；

②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的有效运行

③加强厂区绿化。

合肥四方磷复肥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5 月 22 日